

# 倾心打造碧水蓝天 建设生态美丽高邮

## 2013年环境保护工作总结



去年以来，市环保局紧紧围绕建设更高水平全面小康社会的总目标，按照融合发展、特色发展、整体发展的新要求，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，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为抓手，大力推进城乡环境综合整治，切实改善全市生态环境质量，倾心打造碧水蓝天，建设生态美丽高邮，加快推进高邮在沿河地区率先崛起。

**扎实推进生态文明建设。**根据扬州市生态文明建设目标任务分解表，提请市政府下发了《2013年高邮市生态文明建设目标任务分解表》，进一步明确各乡镇(园区)、有关部门的目标任务。委托南京工业大学编制了《高邮市生态文明建设规划》，并通过了专家评审。草拟《高邮市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意见》(征求意见稿)。把高邮湖作为重要湖泊湿地保护区，编制了《高邮湖生态环境保护试点项目实施方案》，共有5大类19个综合项目，总投资19.355亿元，已上报国家环保部。完善并上报了《高邮市2014年农村环境连片整治方案》，该方案涵盖我市10个乡镇、2个街道共42个行政村，占全市23.5%，覆盖总人口137438人，主要包括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管网配套工程及村庄环境综合整治，预算资金6750万元。

**强力推进重点治污工程建设。**《北澄子河三垛西大桥国控断面稳定达标方案》中44个工程项目已基本完成，总投资5.4亿元，其中开发区污水处理厂主体工程已经完工，已进入设备安装调试阶段，预计明年1月底可通水试运行。《北澄子河断面达标增补方案》已获省政府批准，总投资2.2亿元，目前穿心河整治工程正在实施。北澄子河三垛西大桥断面水质已稳定达标，6月份已实现试通水，年底前实现正式通水。淮河流域“十二五”和通榆河水污染防治工程已基本完成。通过限期治理工业污染、油气回收改造、推广清洁能源、实施热电联产项目、淘汰燃煤锅炉和黄标车、综合控制扬尘、加大秸秆禁烧、还田和综合利用、提高监测预警能力等综合整治措施，大力实施蓝天工程，全市空气质量不断提升。

**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完成年度目标。**去年共组织实施减排工程项目近10个，预计化学需氧量、氨氮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排放总量分别削减1065.64吨、131.53吨、32.9吨、29.8吨，完成扬州市下达的减排目标，通过环保部考核。

**积极服务经济建设。**一是服务项目建设。根据市行政服务中心的要求，我局6个行政许可事项全部进入市行政服务中心，实现“一个窗口对外”、“一条龙服务”、“一站式办结”，去年，共办理环保行政许可事项738件，办理建设项目环评咨询事项183件，行政许可事项中：审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290件，建设项目试生产核准12件，建设项目竣工环保“三同时”验收39件，核发排污许可证105件，危险废物转移许可91件，市区夜间建筑施工许可13件。加大对重点项目的服务力度，开辟绿色通道，明确专人，主动

上门进行指导，帮助与上级部门联系沟通协调，目前已有7个项目进入电池工业园。二是积极向上争取资金支持。明确专人，抢抓机遇，赶时间，抓落实，积极包装城乡环境基础设施、北澄子河断面达标、重点行业整治、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等环保项目，先后获得上级补助到账资金12478万元，为历年之最，有力地推进了我市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工程的实施。

**环境监管力度不断加大。**以环保专项行动为抓手，采取挂牌督办等形式，对群众反映的热点、矛盾交织的难点，加大环境监管和执法力度。去年以来，共发出限期整改通知书85份，立案查处违法案件16件，全面完成了7个挂牌督办事项，有效地遏制危害环境安全的环境违法行为。对31家危废产生单位、2家经营单位、8家涉及核与辐射的工业企业和34家有放射性装置的医疗单位开展专项整治，危险固废和放射源的管理进一步规范。实行秸秆禁烧无缝隙巡查，全市秸秆禁烧率达100%，未发现一起着火点。面对环境突发事件和环境信访高发态势，督促28家企业对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进行了修编和完善，购置了必备的应急装备，召开了环境应急演练现场观摩会，不断提高环境应急处置能力。去年以来，共受理各类环境信访1821件，办结率100%，满意率95%以上，现场处置突发环境安全事故11件，维护了群众的环境权益和社会稳定。

**环境质量保持稳中有升。**全市地表水环境质量达标率为71.4%，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97.1%，市区空气质量良好以上天数占91.5%，噪声功能区达标率达100%，环境质量综合指数96.3。公众对环境质量满意率80.08%。

## 2014年环境保护工作打算

2014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、全面深化改革的第一年，也是实施“十二五”规划的攻坚之年，市环保局将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，大力推进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，确保全面完成年度各项工作任务。

### (一)主要工作目标

- 1、全市环境质量继续保持稳中有升，全市环境质量综合指数保持在85以上。
- 2、全面完成上级下达的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目标。
- 3、巩固生态市创建成果，推进生态文明建设。
- 4、北澄子河三垛西大桥断面水质稳定达标。
- 5、加强环境监管和执法，确保不发生环境污染事故，环境信访总量有所下降。

### (二)主要工作

- 1、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，不断提升生态环境质量。提请市人大批准实施《高邮

市生态文明建设规划》，深入开展农村环境连片整治和高邮湖生态保护，大力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村庄环境综合整治，进一步改善我市生态环境质量，让生态文明建设成果惠及百姓。

2、推进重点治污工程建设，着力解决突出环境问题。一是着力推进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管网建设，不断提高污水收集率，确保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转。二是着力推进穿心河、玉带河等河道拓宽、疏浚、截污、生态修复等综合整治工程，加快老城区雨污分流管网建设。三是着力推进机动车尾气治理、扬尘污染控制、燃煤锅炉整治等为重点的蓝天工程，不断提高空气质量的优良率，减少灰霾天气的发生。

3、狠抓环保重点工作，努力提升环保水平。一是狠抓总量减排，确保完成年度减排任务。二是狠抓秸秆禁烧、还田和综合利用工作，确保不发生大面积焚烧秸秆现象，努

力创建秸秆禁烧工作先进市。三是狠抓突出环境风险的防范和处理，有效化解环境信访，确保不发生群体性环境事件。四是狠抓环保能力建设，大力改善环境监测监察条件，加强环保队伍建设，不断提升环境保护能力。五是加大向上争取资金力度，为推进我市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资金提供保障。

4、加大环境监管和执法力度，确保全市生态环境安全。巩固涉铅企业专项整治成果，开展新一轮涉铅企业专项整治，不断提高涉铅企业资源综合利用和污染防治水平。深入开展环评法专项执法检查，重点整治一批未批先建、未验先投、批建不符的项目，重点解决重审批、轻监管的现象，督促企业完善污染防治措施，指导企业不断提高污染防治水平。深入开展环境风险源整治行动，建立健全环境风险防控长效机制，进一步提升突发环境事件的预警和应急处置能力，确保全市生态环境安全。



南水北调水质自动监测站



全市已建成27座镇村污水处理厂



在建的经济开发区和电池工业园污水处理厂

